

无锡世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无锡世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汽车维修服务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专家意见

根据国务院《建设项目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 4 号)的要求,2018 年 11 月 8 日,无锡世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在公司内主持召开了“无锡世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汽车维修服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环保验收工作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监测单位等单位代表共 6 人,邀请 2 名专家组成专家组。与会代表和专家查阅了项目环评报告及批复,踏勘了工程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基本情况介绍;监测单位对于竣工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专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无锡世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9 月,位于无锡市梁溪区丽新路 54 号,租用无锡市第三棉纺织厂闲置厂房新建本项目。项目建成后该公司维修保养汽车规模为每年 1000 辆,其中喷漆 400 辆。

本项目环评表于 2018 年 8 月 6 日通过无锡市梁溪区行政审批局审批(梁行审投许[2018]147 号)。于 2018 年 9 月开始生产调试。2018 年 9 月 25 日~26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验收监测单位为无锡经纬计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项目实际投资 3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环保投资总投资额的 50%。

本次验收范围与环评、批复范围基本一致。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核对,本项目建设性质、建设地点、生产规模、生产工艺、环境保护设施等与环评、批复要求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厂区已实施“雨污分流”。本项目生产中产生的喷枪清洗废水作为危废处置。故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只有生活污水(包括食堂废水)产生,其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后,通过厂区污水接管口接入城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厂区只有 1 个污水接管口和 1 个雨水接管口。

2、废气

本项目生产废气来源于以下工序:腻子调配、补腻子、腻子晾干、打磨、喷漆、烤漆,以上工序均在密闭的烤漆房内负压进行,各工序产生的废气 100%被收集,收集的废气经“过滤棉+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FQ-01 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生活废气来源于食堂油烟,其经过静电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 5 米高 FQ-02 排气筒排放。

3、噪声

本项目经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距离衰减、厂房隔声措施后,厂界昼间噪声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排放标准限值。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危险固体废弃物有废机油、废电瓶、废滤芯、漆渣、废过滤棉、废活性炭、

废油漆空桶、含油漆废手套、喷枪清洗废水。其中废机油委托苏州中吴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置；废电瓶委托无锡圣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滤芯、漆渣、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油漆空桶、含油漆废手套、喷枪清洗废水委托无锡市工业废物安全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危险固体废弃物暂存场地具备防雨、防渗、防漏设施。一般固体废弃物有：废金属零部件、废轮胎、废焊丝外卖给废品回收单位；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危险固体废弃物和一般固体废弃物分开贮存，并设有危险固体废弃物标志牌和一般固体废弃物标志牌。

5、其他有关情况

厂区废气排放口、雨水接管口、污水接管口均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 1997）122 号）要求设置了标志牌。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根据无锡精纬计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出具的《无锡世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汽车维修服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2018 锡精纬（竣）字第（746）号】，监测结果如下。

1、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的生产负荷大于 75%，符合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2、废水

本项目污水接管口只有生活污水，监测结果表明：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和 pH 值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总磷、总氮排放浓度低于《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A 级标准限值。

本项目雨水排放口无水未测。

3、废气

有组织废气 FQ-01 排气筒：根据环评和批复，监测因子为颗粒物、VOCs，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VOCs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低于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汽车制造与维修中的混合、涂装工艺中的标准限值。

有组织废气 FQ-02 排气筒：根据环评和批复，监测因子为油烟，监测结果表明：油烟排放浓度低于《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小型标准限值。

4、总量控制结论

根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和污染物排放情况，验收监测报告表明：全厂水、气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和批复要求。

五、验收结论

通过现场踏勘和对验收监测报告的审查，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齐全，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项目环保设施及环境管理措施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排放的污染物满足验收标准要求，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建议本项目的水、气污染防治设施通过竣工环保自主验收。

专家组签名：张如美 邹 华



2018/11/8

无锡世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无锡世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汽车维修服务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意见

根据国务院《建设项目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 4 号)的要求,2018 年 11 月 8 日,无锡世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在公司内主持召开了“无锡世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汽车维修服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环保验收工作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监测单位等单位代表共 6 人,邀请 2 名专家组成专家组。与会代表和专家查阅了项目环评报告及批复,踏勘了工程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基本情况介绍;监测单位对于竣工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无锡世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9 月,位于无锡市梁溪区丽新路 54 号,租用无锡市第三棉纺织厂闲置厂房新建本项目。项目建成后该公司维修保养汽车规模为每年 1000 辆,其中喷漆 400 辆。

本项目环评表于 2018 年 8 月 6 日通过无锡市梁溪区行政审批局审批(梁行审投许[2018]147 号)。于 2018 年 9 月开始生产调试。2018 年 9 月 25 日~26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验收监测单位为无锡精纬计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项目实际投资 3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额的 50%。

本次验收范围与环评、批复范围基本一致。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核对,本项目建设性质、建设地点、生产规模、生产工艺、环境保护设施等与环评、批复要求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厂区已实施“雨污分流”。本项目生产中产生的喷枪清洗废水作为危废处置。故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只有生活污水(包括食堂废水)产生,其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后,通过厂区污水接管口接入城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厂区只有 1 个污水接管口和 1 个雨水接管口。

2、废气

本项目生产废气来源于以下工序:腻子调配、补腻子、腻子晾干、打磨、喷漆、烤漆,以上工序均在密闭的烤漆房内负压进行,各工序产生的废气 100%被收集,收集的废气经“过滤棉+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FQ-01 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生活废气来源于食堂油烟,其经过静电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 5 米高 FQ-02 排气筒排放。

3、噪声

本项目经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距离衰减、厂房隔声措施后,厂界昼间噪声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排放标准限值。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危险固体废弃物有废机油、废电瓶、废滤芯、漆渣、废过滤棉、废活性炭、



废油漆空桶、含油漆废手套、喷枪清洗废水。其中废机油委托苏州中吴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置；废电瓶委托无锡圣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滤芯、漆渣、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油漆空桶、含油漆废手套、喷枪清洗废水委托无锡市工业废物安全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危险固体废弃物暂存场地具备防雨、防渗、防漏设施。一般固体废弃物有：废金属零部件、废轮胎、废焊丝外卖给废品回收单位；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危险固体废弃物和一般固体废弃物分开贮存，并设有危险固体废弃物标志牌和一般固体废弃物标志牌。

5、其他有关情况

厂区废气排放口、雨水接管口、污水接管口均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 1997）122 号）要求设置了标志牌。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根据无锡精纬计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出具的《无锡世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汽车维修服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2018 锡精纬（竣）字第（746）号】，监测结果如下。

1、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的生产负荷大于 75%，符合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2、废水

本项目污水接管口只有生活污水，监测结果表明：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和 pH 值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总磷、总氮排放浓度低于《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A 级标准限值。

本项目雨水排放口无水未测。

3、废气

有组织废气 FQ-01 排气筒：根据环评和批复，监测因子为颗粒物、VOCs，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VOCs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低于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汽车制造与维修中的混合、涂装工艺中的标准限值。

有组织废气 FQ-02 排气筒：根据环评和批复，监测因子为油烟，监测结果表明：油烟排放浓度低于《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小型标准限值。

4、总量控制结论

根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和污染物排放情况，验收监测报告表明：全厂水、气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和批复要求。

五、验收结论

通过现场踏勘和对验收监测报告的审查，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齐全，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项目环保设施及环境管理措施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排放的污染物满足验收标准要求，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本项目的水、气污染防治设施通过竣工环保自主验收。

无锡世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2018/11/8

无锡世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无锡世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汽车维修服务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会议签到表

评审时间：2018年11月8日

姓 名	单 位	职 称 职 务	联 系 方 式	身 份 证 号 码
丁全建	无锡世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771028988	
张如飞	无锡市环境信息事故调查中心	主任	13921527297	321002196901170827
邵 华	江南大学	教授	13812085019	320203197212161217
林永弟	无锡世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	13093081357	
张作之	无锡精体计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负责人	15752841455	
王中富	无锡世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会计	13812533240	320202198501270047